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李佳幸

電話：04-7532040

電子信箱：jiashing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明倫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主基字第10503470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彰化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105年度就地審計發現缺失彙整資料(共1個電子檔)(0347071A00_ATTCH6.doc)

主旨：檢送彰化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105年度就地審計發現缺失彙整資料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所列缺失，請各校確實注意並避免類此情事產生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(含高中)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本府主計處基金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會計室 | 收文:105/10/11

